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预计2022年度将与关联人贵州轮胎厂（以下简称“轮胎厂”）、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以下简称“内胎公司”）和贵阳险峰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险峰物流”）发生包括采购轮胎配套的内胎垫带、销售混炼胶和废旧物资以及接受提供的货运、客运、后勤服务等在内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4,957.60万元。2021年度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14,049.58万元。

2、2022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 2022 年 1 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含税）
向关联人采购配套商品	内胎公司	采购内胎垫带	参照市场协议定价	6,500.00	446.11	6,102.03
向关联人销售半成品及废旧物资	内胎公司	销售混炼胶	参照成本协议定价	3,600.00	269.43	3,457.23
	轮胎厂	销售边角废料	比选定价	300.00	27.03	761.1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轮胎厂	接受货物运输及搬运服务	参照市场协议定价	2,000.00	146.40	1,602.21
	轮胎厂	接受垫布整理服务,采购塑料袋及垫布等辅助材料	比选定价	1,500.00	93.94	1,303.99
	轮胎厂	接受客运服务	参照市场协议定价	350.00	25.19	235.59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2022年1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含税)
	轮胎厂	接受宿管等后勤服务	市场定价	207.60	11.42	175.12
	险峰物流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比选定价	500.00	14.08	412.30
合计				14,957.60	1,033.60	14,049.58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配套商品	内胎公司	采购内胎垫带	6,102.03	6,500.00	32.67%	-6.12%	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向关联人销售半成品及废旧物资	内胎公司	销售混炼胶及蒸汽	3,457.23	3,800.00	100%	-9.02%	
	轮胎厂	销售废旧轮胎及边角废料	761.11	1,300.00	100%	-41.4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轮胎厂	接受货物运输及搬运服务	1,602.21	2,600.00	5.88%	-38.38%	
	轮胎厂	接受零星建筑和机加工服务,采购塑料袋及垫布等	1,303.99	1,850.00	1.24%	-29.51%	
	轮胎厂	接受客运服务	235.59	400	100%	-41.10%	
	轮胎厂	接受餐饮等后勤服务	175.12	226.8	100%	-22.79%	
	险峰物流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412.30	500	1.51%	-17.54%	
总计			14,049.58	17,176.80	-	-18.21%	

2021年,公司向关联方轮胎厂销售废旧轮胎及边角废料实际发生金额为761.10万元,低于预计金额41.45%。主要原因为:公司退赔率下降,废旧胎体减少,同时公司正在建设再生胶项目,减少废旧胎体的销售。

2021年,公司接受关联方轮胎厂零星建筑和机加工服务,采购塑料袋及垫布等实际发生金额为1,303.99万元,低于预计金额29.51%。主要原因为:轮胎厂重组后减少建筑服务业务,2022年不再向公司提供建筑服务。

2021年,公司接受关联方轮胎厂提供的搬运、客运和餐饮等服务实际发生金额分别为1,602.21万元、235.59万元和175.12万元,低于预计金额的38.38%、41.10%和22.79%,主要原因为:公司金关厂区于2021年6月份关停,相应服务减少。

对上述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20%以上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公司2021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公司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贵州轮胎厂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02144591918

类型：全民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侯义和

注册资本：6,000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橡胶制品、塑料制品、轮胎内胎、轮胎垫带、再生橡胶、活化胶粉；销售：轮胎、橡胶制品、塑料制品、轮胎内胎、轮胎垫带、再生橡胶、活化胶粉、木托盘、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烟、酒；餐饮服务；物业管理；保洁服务；绿化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交通车服务；自有房屋及门面出租；货物搬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的储存）；普通道路货物运输；再生物资回收及销售；房屋建筑施工；房屋装饰装修工程；机械加工、安装及维修服务。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工业园区久长二官坝工业园

主要股东：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工投集团”）
→（100%）贵阳市工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100%）轮胎厂

实际控制人：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经审计）：2021年末总资产42,721,951.54元，净资产22,837,295.27元；2021年度完成营业收入41,121,913.31元，实现净利润491,491.86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轮胎厂系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投集团下属二级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经查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日，轮胎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贵州前进橡胶内胎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3214594801F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义和

注册资金：383万元

主营业务：轮胎内胎，轮胎垫带。其它橡胶制品。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金关村

主要股东：贵阳工投集团→（100%）贵阳市工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100%）轮胎厂→（51.96%）内胎公司。

实际控制人：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经审计）：2021年末总资产29,975,158.90元，净资产6,971,096.04元；2021年度完成营业收入55,101,041.47元，实现净利润1,000,854.53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内胎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集团下属三级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经查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内胎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贵阳险峰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14580671221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明钧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装卸搬运；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小孟工业园翁岩村

主要股东：贵阳工投集团→（100%）贵州机电（集团）有限公司→（100%）险峰物流

实际控制人：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经审计）：2021年末总资产21,884,500.11元，净资产4,113,518.58元；2021年度完成营业收入86,189,616.22元，实现净利润1,099,590.89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险峰物流系公司控股股东贵阳工商集团下属二级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经查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日，险峰物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内胎垫带采购协议》：公司所需部分内胎及垫带（包括卡客车轮胎内胎及垫带、工程机械轮胎内胎及垫带、工业车辆轮胎内胎及垫带、农用机械轮胎内胎及垫带等）由内胎公司提供，根据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预计交易金额为6,500万元；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不得高于市场平均价。由于公司同时向内胎公司销售混炼胶，双方每月将两类交易金额对冲后支付余额。

2、《胶料供应协议》：内胎公司生产内胎垫带所需的胶料由公司提供，预计2022年度交易金额为3,600万元。胶料交易价格根据公司生产各种胶料的实际配方和原材料采购价格，计算胶料生产的原材料成本，在此基础上每公斤胶料加收加工费0.50元。结算方式与《内胎垫带采购协议》相同。

3、《废旧物资收购协议》：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轮胎边角料以及辅助废旧物资由轮胎厂收购，2022年预计交易金额为300万元；交易价格根据比选结果确定。双方每月结算一次。

4、《货物运输及搬运协议》：轮胎厂2022年度向公司提供货物运输和货物装卸、搬运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为2,000万元；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不高于当地社会平均运价和搬运价。公司按月核对单据，支付运输和搬运用费。

5、《辅助材料采购及加工协议》：轮胎厂2022年度向公司提供生产所需塑料袋、塑料垫布等辅助材料及垫布整理加工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为1,500万元；公司所需辅助材料以及垫布整理服务按照比选价格予以结算。公司按月核对单据，支付相关费用。

6、《客运服务协议》：轮胎厂2022年度向公司提供员工上下班接送等客运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为350万元；服务价格由双方协商，原则上不高于当地社会

平均运价。公司按月核对单据，支付费用。

7、《后勤服务协议》：轮胎厂2022年度向公司提供宿舍管理及零星维修、救护车值班等后勤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为207.60万元。双方每月对账结算。

8、《货物运输服务协议》：险峰物流2022年度向公司提供部分轮胎成品长途（整车及零担）运输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为500万元；运输单价严格按照公司比选结果确定。双方每月对账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22年2月26日，公司与轮胎厂、内胎公司和险峰物流签署了上述关联交易协议，协议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协议执行时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与内胎公司的交易

内胎公司成立于1994年，长期为本公司提供与轮胎配套的内胎垫带，其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在同类企业中处于较好水平，且其工厂与公司同在贵阳市，交易便捷，双方协商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参照，并无损害公司利益。橡胶行业属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此项交易不构成对内胎公司的依赖。

（二）与轮胎厂的交易

公司地处贵阳市郊，实行四班三倒、设备不休员工轮休的工作制度，因此接送员工上下班的客运服务及原材料、轮胎短途货运和原材料装卸、搬运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轮胎厂自有的客货车队及搬运队伍长期为公司提供此项服务，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并无损害公司利益。

轮胎厂熟悉边角废料的加工利用，双方以比选结果确认交易价格，此项关联交易无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目前正在建设再生胶项目，2022年将逐步减少废旧轮胎销售。

轮胎厂向公司提供后勤服务，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便利。双方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并无损害公司利益。

因此，与轮胎厂的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构成公司对轮胎厂的依赖。

（三）与险峰物流的交易

公司地处西南内地，客户范围覆盖全国各地和全球130多个国家和地区，轮

胎成品发运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险峰物流自有货车车队为公司提供此项服务，严格按照公司比选结果确定单价，并无损害公司利益，也不构成公司对险峰物流的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审议认可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关联人为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配套产品和服务，向公司采购生产所需的胶料、废旧边角料并加以综合利用，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审议认可了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贵州轮胎202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认可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函及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 4、公司与内胎公司签署的《内胎垫带采购协议》和《胶料供应协议》；
- 5、公司与轮胎厂签署的《废旧物资收购协议》、《货物运输及搬运协议》、《辅助材料采购及加工协议》《客运服务协议》和《后勤服务协议》；
- 6、公司与险峰物流签署的《货物运输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八日